

证券代码：002407

证券简称：多氟多

公告编号：2020-034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期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9月25日披露了《关于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9-052），详见2019年9月26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谷正彦先生、陈岩先生、侯红军先生、韩世军先生、杨华春先生、程立静先生、陈相举先生、郝建堂先生计划在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3,840,399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的0.56%）。

截至2020年4月23日，该次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根据《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现将上述人员减持计划实施情况披露如下：

一、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股份占总股本的比例(%)
程立静	竞价交易	2019年11月29日	11.99	24.34	0.0356
陈相举	竞价交易	2019年11月29日	12.19	23.23	0.0340
郝建堂	竞价交易	2019年11月29日	12.05	5.78	0.0085
郝建堂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2日	11.74	17.34	0.0254
韩世军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16日	11.99	79.31	0.1160
杨华春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17日	12.40	11.00	0.0161
杨华春	竞价交易	2019年12月24日	12.50	25.87	0.0378

截止2020年4月23日，程立静先生、陈相举先生、郝建堂先生、韩世军先生、杨华春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谷正彦先生、陈岩先生、侯红军先生的股份减持计划暂未实施。

二、股东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姓名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计划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的比例（%）
程立静	合计持有股份	973,695	0.1424	730,295	0.106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3,424	0.0356	24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730,271	0.1068	730,271	0.1068
陈相举	合计持有股份	929,364	0.1359	697,064	0.10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2,341	0.0340	41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697,023	0.1019	697,023	0.1019
郝建堂	合计持有股份	924,988	0.1352	693,741	0.101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31,247	0.0338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693,741	0.1014	693,741	0.1014
韩世军	合计持有股份	3,172,755	0.4639	2,379,655	0.347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793,189	0.1160	89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2,379,566	0.3479	2,379,566	0.3479
杨华春	合计持有股份	1,475,162	0.2157	1,106,462	0.161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68,791	0.0539	91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1,106,371	0.1618	1,106,371	0.1618

二、其他相关说明

1、上述股东该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于2019年9月25日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2020年4月23日，该次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2、该次减持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3、减持计划实施期间，上述股东严格遵守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计划保持一致。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特此公告。

多氟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